

引言：

- (1) 耶穌發出嚴厲警告：在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之後，耶穌對跟從他的人轉變了嚴肅的態度。他首先問他們是否真正認識他是誰，是否了解他來到世上的目的。(路加 9：10-21) 他要他的門徒明白，耶穌最終要付出絕大的代價，就是要死在十字架上，然後又復活。(9：22) 跟著耶穌又對門徒說明跟從他的人必須付出重大的代價。他說：“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，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。凡為他喪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人若賺得全世界卻喪了自己的生命，有什麼益處呢？人還拿什麼換取生命呢？”(9：23-25)
- (2) 世人大概分為三類：有人將世上的人分成三大類：a) 先知先覺，凡事領先。b) 後知後覺，跟從先進。c) 不知不覺，毫無進取心。從信徒角度來看，不少人屬於第三類，對屬靈事毫無知覺，對生命沒有進取心，這類信徒不重視生命長進，不關心主的大使命，忘記他們要作主見證人，要作世上的光。他們只看見自己一小塊安樂天地，作些只對自己有利的事，擁有一點點屬地的財產，用生命剩下一點點時間為自己作事，享樂。這些人對神的國毫無貢獻，對作見證，救靈魂毫無負擔。將來到末日之時，他們頂多是“從火裏抽出來的一根柴。”(阿摩西書 4：11) 或更可憐地“被丟在外面黑暗裏，哀哭切齒。”(馬太 8：12)

為何住在安樂區：

- (1) 這些人只知為己：那些只知凡事為自己利益好處的人最喜歡長住在“安樂區”裏。他們活在以“自己為中心”的小圈子裏面，世上一切人，物，事都是他們追求利益的工具。
- (2) 世界艱難勿擾我：喜歡長住安樂區的人，許多是對世界和人生存消極的態度。他們認為作人很難，凡事付代價太大，所以最好是什麼都不參與，不幹，不理不睬。他們認為自顧不及，那有多餘時間精力管別人的事，包括神的事。
- (3) 這些人自認聰明：喜歡長住安樂區的人自認聰明，以為他們所作的都對自己有利，他們將一切時間，力量，精神全投資在對自己有益的事上。他們可以放棄

一切，放棄神，只為了達到自己目的，神國，教會，信仰，責任，對他們毫不重要。

- (4) 這裏很好不想搬：“彼得對耶穌說：主呀！我們在這裏面真好，你若願意，我就在這裏搭三座棚。”(馬太 17：4) 這些人喜歡與主同在，享受安靜，受教導，不理會外面世上的事，見證的事，傳道的事，服事的事，太麻煩。留在安樂區真好。

住安樂區的害處：

- (1) 安樂區不求長進：喜歡住安樂區的人，只注意目前的安定，拒絕改變，當然更不想長進。既然目前環境很好，為何要想改變？
- (2) 安樂區全無創新：長住安樂區的人，既然對現狀十分滿意，故此，沒有創新的需要。這種觀念在人類，社會上到處可見。這些人，從不想改進，更高，更好。
- (3) 安樂區價值不明：人生不只注重長住安樂區，人生還有別的更有價值，理想更高，更值得投入的挑戰，但喜歡長居住安樂區的人沒有這樣的價值觀念，他們看不到在主裏面有更美好的事可以投入。
- (4) 安樂區抵抗改變：不論是俗世的政治，教育，社會，或是教會，喜歡住安樂區的人會成為一般難阻力量，對任何企圖改變，更新的建議會反感，反對，難阻，造成分裂，甚至造成內部衝突，這是十分嚴重的事。

安樂區傷害信徒：

- (1) 安樂區主張妥協：喜歡長居安樂區的人，為了維持安樂的現狀，不惜犧牲原向社會妥協。這些人為了維持利益，甘願放棄屬靈原則，不再遵行聖經原則，甚至沖淡信仰，也願意作，這些人寧願享受屬世，屬肉體的自我生活，不肯作光作鹽，不肯付代價作主門徒，作主見證，這些人根本不顧神的教導，不顧道德倫理，只要保住自己目前的利益，別的都不重要，這些名為信徒卻全是屬世的人，常與世俗原則妥協，認同。
- (2) 安樂區不肯行道：那些喜歡住在安樂區的基督徒，只選擇他們喜歡的教導：容易的，不必付代價的，能使他們得好處的。今天許多信徒喜歡聽“發達神學”就是這個原因。他們只求得神賜福，從不提付代價，為主而活的犧牲，生活思想行為上的聖潔，這些人只知得益處，從不提為主擺上，犧牲。

- (3) 安樂區不重責任：喜歡長居安樂區的信徒，認為神沒有絕對權柄，神的命令不是絕對，他們自己有權作選擇，決定，對於敬畏神，遵行屬靈原則，作神忠心兒女，做禮拜，效法主，多服事，忠心奉獻，在世作光，這一切他們都不肯負責任去行。他們是自己的主人，不必神作他們的主，他們可以決定如何生活，不顧神對他們的期望，也不顧當盡的本份，責任。
- (4) 安樂區使人懶惰：凡喜歡住安樂區的人，根本不注重天國，不參與作見證，救靈魂，不參與犧牲的事奉，不盡信徒當有的責任，這些人屬於神國（神家）的懶虫。這些人大多數在教會不參與，或根本不參與教會，或是來教會是為了享受別人勞苦工作成就的好處。

脫離安樂區的步驟：（路加 9：23）

- (1) 重記對主的承諾：“若有人要跟從我。”（9：23）每個信主的人都有這種信主，愛主，向主效忠的決志。在我們信主之時，我們曾經甘心接受耶穌作靈魂的救主和人生的主宰。我們不只是接受他寶血洗淨我們得救，同時也接受他作我們人生的主宰。我們答應一生一世作他門徒。對這個經歷，你還記得嗎？記得你曾對主表示順服，效忠，要忠心跟從他的決心。如果你漸漸忘記當日對主的承諾，今天是最好的日子去回顧，再次重新向主立志效忠。作個天國的精兵。
- (2) 不要再體貼肉體：“(他)就當捨己”（9：23b）“捨己”就是指對自肉體敗壞本性的壓制拒絕，這包括肉體的情慾，人性的自私，犯罪的傾向，對世俗的追求，這一切都是與屬靈生命正面衝突，互相違背，對我們屬靈生命有禍害。我們雖然活在肉體中也活在這充滿罪惡引誘的世界，但卻不可以因此體貼肉體去違背神。主耶穌要我們捨去自己，放下自己，脫離肉體的捆綁，才能從世俗的安樂區脫出來。
- (3) 要甘心付出代價：“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，”（9：23c）背十字架，是表示受苦負重擔，付代價，跟從主要為主付代價是主的吩咐，主耶穌為了救我們脫離滅亡付出了生命的重價，難道我們不該也為主付出一點點代價嗎？我們對主要作出承諾：肯為主，為天國，為主的教會，付代價，作犧牲，並且一直持守承諾，不改變。這是個一生的承諾，從得救那一天直到見主的面。耶穌用“天天”兩字是要我們“一直”背十字架到底。

(4) 要注目跟從耶穌？：“來跟從我。”(9：23d) 世上不少人跟從別人，理論，事物。信徒天天面對從世界來的引誘去跟從別人，別物，別的價值觀，追求得到世上的一切，但耶穌要我們只“注目在耶穌身上，只跟從他”。

真理應用：

(1) 今天是醒悟日子：今天是 2015 年第二個主日，也是一個“回顧過去展望未來”的日子，是我們應該好好地看看自己的屬靈生命，我們時常過分看神給我們的祝福，很少看到我們應該怎樣回應主的命令，每個人都應該自己省察我們過去對主的態度，不應該再留在自私，狹小的安樂區裏生活。希望各人從今天開始，改正思想方向，作個合神心意的人。

(2) 耶穌給我們警告：“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貼上自己的生命，有什麼益處呢？凡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，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裏，並天父和眾天使的榮耀裏降臨的時候，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。”(9：25-26) 耶穌的教訓中很少用這麼嚴厲的警告，他如此說，肯定是十分重要的話題，我們作他門徒的，要**做**醒聽從他的警告，不可輕輕抹過，當作沒事，求主**做**醒我們，從自私，短視的安樂區中走出來，踏進神家，神國的大家庭，肯跟隨主，行主喜悅的人生道路。